**\_\_\_\_\_\_年度中央都市更新基金補助辦理自行實施更新作業須知**

**複審會後修正意見檢核表**

（請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填寫，並檢核申請人檢附內容是否確實無誤）

附件十四

|  |  |
| --- | --- |
| 計畫名稱 | ○○申請補助案 |
| 計畫性質 | □擬訂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擬訂都市更新權利變換計畫□擬訂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實施整建維護工程費用 |
| 收件日期 |  | 初審日期 |  | 複審日期 |  |
| 初審第一次補件通知日： | 複審第一次補件通知日： |
| 初審第二次補件通知日： | 複審第二次補件通知日： |
| 實質複審 | 審 查 項 目 | 審 查 情 形 | 請於適當空格內打勾 |
| 一、摘要表正確性 | 是否符合中央都市更新基金補助辦理自行實施更新作業須知相關規定？ | □是□否 |
| 二、審查意見回應綜理表（含初審及複審）處理情形適宜性 | 是否已針對先前審查意見及建議事項逐項回復並修正於計畫書？已填具參照頁碼？ | □是□部分回答/修正□無回答/修正 |
| 三、申請補助計畫書內容完整性 | 修正內容是否充分回應審查意見？ | □是□部分回答/修正□無回答/修正 |
| 四、其他（申請人證明文件、社區會議紀錄等相關佐證資料） | 資料完整性是否已確認？ | □是□部分回答/修正□無回答/修正 |
| **審　　　核　　　結　　　果** |
| 審核意見： □同意，以上資料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檢核無誤。 □ 不同意 |
| 承辦人 | 單位主管 | 機關長官 |
|  |  |  |